

# 议政建言荟萃

第 2 期

中共德州市委统战部

2017 年 3 月 7 日

## 关于进一步深化 我市公立医院改革的建议

陈晓强(民进市委主委)说:公立医院改革是深化医改的“重头戏”,也是决定改革成败的关键环节。只有啃下公立医院改革这块“硬骨头”,切实把各项改革措施落实到位,才能为医改的全面顺利推进打下坚实基础。

### 一、当前公立医院改革存在的问题

自 2013 年以来,我市先后启动了县级公立医院和城市公立医院综合改革,实现了县级以上公立医院综合改革的全覆盖。总体看,我市县级以上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进展比较顺利,取得了初步成效,在一定程度上缓解了看病贵的问题,得到了社会各界的充分肯定。但改革过程中出现的一些问题需要引起高度重视、尽快解决,否则可能会使改革的成效大打折扣。

(一)部分政策没有落实到位。一是药品零加成政策落实不到位。个别医院仅是取消了省招标平台药品价格15%的加成，在省级招标后再对药品进行“二次议价”，最后仍然按省级招标平台的价格出售，没有实现真正意义上的零差价。二是医疗服务价格调整不到位。按照医改政策规定，医院因取消药品加成所减少的收入，通过调整医疗服务价格补偿80%。但大多数医院医疗服务价格调整后增加的收入难以弥补这一缺口，有的缺口还很大。因此，在取消药品加成后，又出现了过度检查、以检查养医的新问题。三是地方财政补助不到位。一些县市财政预算未安排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补助资金，仅靠中央、省财政专项补助资金用于取消药品加成收入的政府补偿。基础设施建设、大型设备购置等所需资金大多也未纳入财政预算，医院只能靠自我积累滚动发展，有些医院因此背上了沉重的发展包袱。

(二)部分难题没有得到有效破解。医保支付方式改革相对滞后，医保对医疗行为的激励约束作用没有充分发挥出来，医保管理体制尚待理顺。符合行业特点的人事薪酬制度尚未建立健全，医院在人才招聘、职称晋升等工作中没有充分的自主权，医务人员的自身价值没有得到很好的体现，医院和医务人员的积极性没有充分调动起来。县级医院人才队伍建设后劲不足，高层次医疗人才引进难、留住难，整体医疗水平不高，加之医保的杠杆调节作用不明显，使得分级诊疗制度推进难度较大。

(三)改革的整体氛围不够浓。个别县市政府对公立医院改革重视程度不够，没有把其摆上重要的工作位置，没有像抓扶贫

那样来抓公立医院改革。部门密切合作共同推进医改的合力不够，发改、财政、物价、人社、卫计等部门协作机制尚未健全，工作衔接深度亟需加强。受利益调整的影响，公立医院主动改革的积极性不高，逐利机制还没有根除。改革的宣传力度不够，医改政策的社会知晓面不大，部分群众对改革的期望值偏高，还没有真正形成全社会关心医改、理解医改、支持医改的良好氛围。

## 二、下一步公立医院改革应采取的措施

公立医院改革是一项复杂的系统工程，必须统筹谋划、综合施策、主动作为，解决好制约因素和难题，确保改革深入推进。

（一）进一步强化政府责任。医改，政府首先应该把该承担的责任承担起来，加大投入，搞好监管，把好改革的大方向。政府的责任落实不到位，医院不可能回归公益性。一是强化政府的办医责任。明确政府投入界限，将公立医院的基本建设、大型设备购置和公共卫生服务等方面的投入纳入财政预算。对二级以上公立医院进行调查，核实并锁定医改前的债务，对符合规划要求、经同级政府确认的债务纳入政府性债务统一管理。二是强化政府的监管责任。建立以公益性为导向的考核评价体系，对医院的功能定位、职责履行、社会满意度、费用控制、运行绩效、财务管理等方面进行定期考核，并建立奖惩机制，以彻底根除医院的逐利机制，提高医疗服务质量，保证医院持续健康发展。三是强化政府的改革责任。把医改工作纳入对县市区的科学发展考核评价体系，使县市区党委政府主要领导切实承担起深化医改第一责任人的职责。严肃问责改革推进不力的县市和个人，表彰奖励

积极创新、成效显著的县市和个人。

（二）调动医院和医生的积极性。医改的主体是公立医院，主力军是医务人员。没有医务人员的积极支持和参与，医改是无法顺利推进的。必须把调动医院和医生的积极性作为推动医改的关键措施来抓，努力实现“公立医院回归公益性、医生回归看病角色、药品回归治病功能”的目标。一方面，调动好医院的积极性。按照医改的要求，对公立医院因取消药品加成所减少收入10%部分由财政足额补偿到位。在保证公立医院良性运行、医保基金可承受、群众负担不增加的前提下，进一步提高诊查护理、手术治疗等体现医务人员劳务价值的医疗服务价格，使医院收入的结构更加科学合理。充分发挥医保的基础性作用，强化医保基本收支预算，建立以按病种付费为主，按人头、按服务单元等复合型付费方式，逐步减少按项目付费。支持医院搞好人才队伍建设，落实好人才政策“黄金30条”，赋予医院在人才招聘、职称晋升等方面更多的自主权。另一方面，调动好医务人员的积极性。积极推进公立医院人事薪酬制度改革，探索建立与岗位职责、工作业绩、实际贡献紧密联系的薪酬分配激励机制，使医务人员在改革中真正受到鼓舞。在大幅度提高医务人员合法收入的同时，严厉打击非法收入，对收受回扣的医务人员给予严肃处理；严禁给医务人员设定创收指标，医务人员薪酬不得与医院的药品、耗材、检查、化验等业务收入挂钩。

（三）积极推进“三医联动”。医改，仅靠医院单兵突进，不可持续，必须注重系统性、协同性，必须使医药、医疗、医保

“三医联动”、配套推进。一是把药品、耗材虚高的价格降下来。学习借鉴福建三明经验，探索建立市级招标平台，在省级招标采购后，市里再进行限价采购，同质情况下采用价格最低的药品和耗材。同时，建立药品、耗材供应黑名单制度，对发现有回扣品种的药品和耗材生产企业，列入商业贿赂不良记录黑名单，取消该企业所有药品和耗材在德州市所有公立医院的供货资格。二是把药品零加成政策落到实处。严格执行药品零差价销售政策，允许公立医院对药品进行“二次议价”，但应禁止公立医院对“二次议价”药品再加价出售，对违规所得予以没收。三是加快医保支付方式改革。尽快建立符合医改要求的医保管理体制，强化医保对医疗行为的激励约束作用，尽快实行按病种、按人头、按服务单元等付费方式，逐步减少按项目付费。实行差别化的报销补偿政策，拉开不同级别定点医疗机构之间的起付线、报销比例差距，进一步向基层医疗机构倾斜，提高县域诊疗率。及时足额拨付医保定点医疗机构医保费用，确保医院正常运转。为真正实现“三医联动”，建议将涉及公立医院改革的有关医药、医疗、医保等政府职能部门，集中到一位市领导分管，充分授权，全权负责。市医改领导小组成员单位要通力配合，减少利益掣肘，全面提升改革的统筹性、协调性。

（四）加大医改宣传力度。坚持正确的舆论导向，充分发挥新闻媒体和网络的作用，积极做好医改政策解读，妥善回应社会关切的医改问题，引导群众合理预期，同时也让社会各界监督医改。大力报道各地医改进展和成效、典型经验和做法，切实增强

改革信心。积极宣传医疗战线先进典型、医务人员的高尚品格和在就诊患者中涌现的先进事迹，调动各方参与医改的积极性，为深化医改工作创造良好的舆论氛围和社会环境。

---

报：陈勇同志，陈飞同志，韩建亭同志，翟长生同志，刘贵堂同志，彭小毛同志，董绍辉同志。

---

2017年3月7日印发